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资助黄春艳（用于广西马
山县林圩镇伏兴小学培养
艺术类人才）
项目
进展报告

提交机构: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提交日期: 2020.01.08

一、项目基本信息

1.项目名称：资助黄春艳（用于广西马山县林圩镇伏兴小学培养艺术类人才）

2.项目资助方：2020年1月12日本基金会慈善拍卖会所得善款

3.项目周期：2020.11.20-2021.11.19

4.项目概述：

壮族山歌文化是壮族先人留给后代的宝贵文化遗产，是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组成部分，是壮族人民的精神支柱，壮族民歌具有历史价值、学术价值、艺术价值和使用价值。由于赖以生存、发展的文化空间发生了变革，传承的主要途径逐渐消失，活动场地逐渐缩小，师承断层等原因逐渐加深，壮族的歌谣面临着严峻的传承危机。拯救、挖掘、整理、保护壮族歌谣已经刻不容缓，必须不断地培养人才，挖掘人才，才能够好好的保护我们壮族祖先留下来的民族文化。黄春艳曾荣获全国第七届少数民族孔雀奖声乐大赛金奖。全国第一届中华民歌大赛银奖。参加首届南宁国际民歌艺术节演唱歌曲《壮乡美》唱响海内外，把壮族民歌推向了国际舞台。2005年登上央视春晚，多次参加中央电视台的各种演出活动。多年来代表广西音乐家小组，到世界各地演出进行文化交流活动。用独特风格高亢甜美的歌声，传承·传播少数民族传统文化，深受海内外观众的喜爱和好评。在近几十年的艺术实践中，积累了民歌的数百个民歌素材，特别对壮族山歌的学习和研究尤为卓越。

黄春艳为了家乡的壮族民歌传承下去，自愿为广西马山县林圩镇伏兴小学开设一年的壮族民歌课程。本基金会为了支出黄春艳的善举，为了帮助激发学生传承壮族传统文化精神，增强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自豪感，本基金会于2020.11.20日，我方向黄春艳资助了13500元，用于广西马山县林圩镇伏兴小学培养艺术类人才。

资金使用明细如下：

- 1、黄春艳一年课时费，5000元
- 2、8500元为全校师生购买文艺学习用品（教程、实践、视频、演出服等）

项目执行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马山县林圩镇伏兴小学

项目团队：项目执行负责人：赵莉 项目对接和执行

项目保障：张紫陌 财务

春艳民族艺术工作室 北京



胡开广





广西演艺集团春艳民族艺术工作室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中国建设银行南宁高新支行

伏兴小学

小学

学风

尊师

勤

学

活

波

广西演艺集团春艳民族艺术工作室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二、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执行概述

黄春艳老师自2020年11月20日起至今止每周一至周五为马山县林圩镇伏兴小学讲授壮族民歌及舞蹈教学，2021年1月1日组织学生们庆元旦活动，学生们把所学展示于舞台。每月带领孩子们到户外亲近大自然，感受壮族文化，在田间演唱民歌。

2.项目核心产出与成效：

黄春艳将壮族文化传授给当地的孩子们，孩子们对传统壮族文化产生浓厚的认识和爱好。为培养人才，挖掘人才，保护我们壮族祖先留下来的民族文化做出了贡献。

三、项目主要成效

1.项目效果和受益人变化

项目执行，通过基金会的资源将黄春艳的爱传递下去，将壮族文化传承下去。马山县林圩镇伏兴小学们对当地的传统文化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和喜爱。

四、项目财务报告

1.详细决算清单

- 基金会官网头图、基金会官网资讯

: <http://www.tzcaf.cn/>

2. 外部渠道宣传情况

此次活动基金会未做外部媒体购买宣传。

2. 外部渠道宣传情况

此次活动基金会未做外部媒体购买宣传。

3、执行团队的管理和思考

项目虽然已经顺利完成,但是资助数量单一,下期我们计划资助更多贫困地区需要资助的艺术人才。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北京天泽文化艺术基金会：

公益助学 爱心单位

感谢贵会为广西壮族自治区马山县伏兴小学艺术人才培养作出的贡献。

谨向贵会的支持表示诚挚的敬意！

南宁市马山县伏兴小学
2020年11月26日